



## 上海世博中心 会议活动销售补充合同

甲方：上海世博中心有限公司

<海尔-0307-2>

地址：中国上海世博大道 1500 号

电话：86-21-2020 6060

传真：86-21-2025 0030

乙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瑞辰国际中心 15 层

电话：010-65870579

传真：

本协议中的所有术语，除非另有说明，否则其定义与双方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签订的《2018 海尔家博会 上海世博中心会议活动销售合同》(下称“原合同”)中的定义相同。

### 一、活动费用及付款方式

1.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此次活动额外增加的费用：

- 1) 场地费用为人民币 500,000 元；
2. 乙方须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前确定此合同。并在 2018 年 2 月 26 日前向甲方支付全部费用共计人民币 500,000 元 (大写：伍拾万元整)。甲方须在活动结算完毕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合同的全额合法发票。
3. 乙方对本合同的成交价格有保守秘密的义务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。
4. 乙方应以现金，支票或银行汇款方式支付各项应付款项。若以现金支付，应以甲方财务部门收到的日期为准；银行汇款以甲方指定银行帐户收到的日期为准。
5. 所有支付款项以人民币支付，汇至如下账户：

公司： 上海世博中心有限公司

银行帐号： 31663803001166246

银行： 上海银行白玉支行

### 二、本协议生效。

本协议经签字盖章后生效后，即成为《2018 海尔家博会 上海世博中心会议活动销售合同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《2018 海尔家博会上海世博中心会议活动销售合同》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，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。



甲方：上海世博中心有限公司

乙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授权代表人：

授权代表人：

2017年 月 日

2017年 月 日

附件一：

## 活动费用明细

### 1. 场地费用

日期	场地	用途	使用时间	场地租金原价 (人民币元)	场地租金小计 (人民币元)
2018/3/5	银厅 C+D	搭建	9:00-21:00	72,000/天	108,000
2018/3/6		搭建	9:00-21:00	72,000/天	108,000
2018/3/7		搭建	9:00-21:00	72,000/天	108,000
2018/3/8		搭建	9:00-13:00	72,000/天	36,000
		活动	13:00-17:00	144,000/天	72,000
		活动	8:00-12:00	144,000/天	72,000
2018/3/9		撤场	12:00-16:00	72,000/天	36,000
2018/3/8	小会议室*5	VIP 休息	13:00-17:00	8,640/天/间	24,000
2018/3/9	小会议室	VIP 休息	8:00-12:00	8,640/天	4,800
小计:					568,800
折后价:					<b>500,000</b>